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62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2020 年 6 月 1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1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开发区兴盛南路 11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1 日

至 2020 年 6 月 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2	关于一级全资子公司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590	康辰药业	2020/5/2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具体事项如下: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0 年 5 月 29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29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 7 号院 3 号楼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

2、会期半天,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屆时准时参会。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5、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谢波 电话:010-82898898 传真:010-82898886 邮编:102206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	关于一级全资子公司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60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及提供借款标的名称: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辰生物”)

增资及提供借款金额:为促进收购泰凌医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凌国际”)100%股份交易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未来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行部分置换)向全资子公司康辰生物增资 52,300 万元、提供借款 38,000 万元。

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增资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风险提示: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未来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行部分置换),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康辰生物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一、增资及提供借款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促进收购泰凌国际 100%股份交易的顺利实施,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未来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行部分置换)向全资子公司康辰生物增资及提供借款,为其支付交易对价提供资金来源。

公司拟向康辰生物增资人民币 52,300 万元,其中 4,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8,3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康辰生物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000 万元,康辰生物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同时,公司根据收购的交易进程,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向康辰生物提供 38,000 万元借款,借款利率以放款日有效的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借款期限暂定 1 年,在借款期限届满前,康辰生物可以根据其实际情况提前偿还借款。公司与康辰生物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签订了《借款协议》。

根据公司 2020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收购密盖息资产项目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以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对上述自有资金进行置换。但收购密盖息项目及上述增资及借款不以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实施为前提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支付现金收购资产的公告》、《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连续 12 个月对外投资总额累计金额为 153,496.55 万元(详见下表所示),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6.27%。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资标的	披露日期	投资金额(万元)
南通元清本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9 年 8 月 16 日	3,000.00
康辰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8 日	3,196.55
北京锦伦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 年 1 月 21 日	5,000.00
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5 日	52,300.00
康辰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5 日	90,000.00
合计		153,496.55

注:康辰药业(香港)有限公司的投资金额为 3,500 万港币,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向康辰药业(香港)有限公司实缴出资,暂以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发出前一交易日港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折合人民币约为 3,196.55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连续 12 个月提供借款累计金额为 38,000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提供借款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及提供借款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科学园路 7 号院 3 号楼 4 层 401(1)(昌平示范园)
法定代表人	王锡娟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06 月 22 日
股权结构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批发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05 月 29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批发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4,975,677.11 元、净资产为 17,826,129.46 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604,614.87 元、净利润 -1,117,940.80 元。

三、增资及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未签订增资协议。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与康辰生物签订《借款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借款金额:人民币 38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亿捌仟万元)。

2、借款期限:自借款实际发放之日起一年,以公司实际向康辰生物放款之日为准。

3、借款用途:对康辰生物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康辰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用于收购泰凌国际 100%的股份,未经公司书面同意,康辰生物不得改变资金用途。

4、借款利率: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以放款日有效的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准,自实际放款之日开始计算。

5、给付方式:协议生效后,公司根据收购项目进展,经康辰生物书面通知之日起三日内,采取银行转账方式向其全额发放借款。

6、还款方式:康辰生物按照协议约定的借款利率,在借款期限届满之日,一次性还本付息。

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期偿还的,应于距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十日前向公司提出,经公司书面同意方可展期。公司同意展期的,双方应当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约定展期期限和利息等内容。

借款期限内,康辰生物有权要求提前还款,康辰生物拟提前还款的,应当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公司,并按照实际借款期限计算借款利息,并一次性向公司还本付息。

7、违约责任:

(1)公司应根据协议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借款,如延期支付或未足额支付的,构成违约;

(2)康辰生物违反协议约定使用借款;或提供的证明、资料等文件存在虚假、违法的情况;或在协议履行期间出现重大不利情形,未书面通知公司或者未在公司通知的期限内落实公司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的,公司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康辰生物立即支付协议项下债务。

(3)康辰生物逾期归还协议项下债务的,应按照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就迟延履行之债务承担赔偿责任。

8、争议与解决: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9、协议生效:自双方盖章且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是基于收购泰凌国际 100%股份的实际需要,公司将通过本次交易收购密盖息资产,进军骨科药品市场,符合“通过外延型收购及投资加快业务增长”、“进一步增强研发能力,丰富产品组合”的发展计划,有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优化业务布局,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后续发展能力,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多的价值,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未来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行部分置换),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康辰生物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61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名称:康辰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辰”)

增资金额:为提高收购泰凌医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凌国际”)100%股份交易的交易效率,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辰生物”)拟指定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康辰收购泰凌国际 100%的股份,康辰生物拟向上海康辰增资 89,900 万元。

本次增资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风险提示:本次增资的对象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资金来源为康辰生物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上海康辰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一、增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提高收购泰凌国际 100%股份交易的交易效率,康辰生物拟指定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康辰收购泰凌国际 100%的股份。康辰生物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向上海康辰增资人民币 89,9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康辰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90,000 万元,上海康辰仍为康辰生物全资子公司。

康辰生物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目前以自有资金对其的出资及借款。根据公司 2020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收购密盖息资产项目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以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对上述投入康辰生物的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置换。但收购密盖息项目及对上海康辰增资,不以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实施为前提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支付现金收购资产的公告》、《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一级全资子公司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连续 12 个月对外投资累计金额为 153,496.55 万元(详见下表所示),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6.27%。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资标的	披露日期	投资金额(万元)
南通元清本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9 年 8 月 16 日	3,000.00
康辰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8 日	3,196.55
北京锦伦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 年 1 月 21 日	5,000.00
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5 日	52,300.00
康辰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5 日	90,000.00
合计		153,496.55

注:康辰药业(香港)有限公司的投资金额为 3,500 万港币,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向康辰药业(香港)有限公司实缴出资,暂以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发出前一交易日港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折合人民币约为 3,196.55 万元。

(三)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	康辰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枫路 26 号 108 室
法定代表人	王锡娟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0 年 05 月 12 日
出资方式	货币
股权结构	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要管理人员	王锡娟(执行董事)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生物科技、医药科技(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的开发和应用除外)、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是基于收购泰凌国际 100%股份的实际需要,公司将通过本次交易收购密盖息资产,进军骨科药品市场,符合“通过外延型收购及投资加快业务增长”、“进一步增强研发能力,丰富产品组合”的发展计划,有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优化业务布局,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后续发展能力,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多的价值,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增资的对象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资金来源为康辰生物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上海康辰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0-050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相关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 万元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上述理财产品于近期到期,共获得理财收益约人民币 9 万元,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24,000	20,000	183.37	4,000
合计		24,000	20,000	183.37	4,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4.26%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4.4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	
总理财额度				5,000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8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绍兴市盛洋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洋电器”)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78,432,5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15%;本次盛洋电器质押后已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1,431,925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0.08%,占公司总股本的 13.68%。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盛洋电器的通知,盛洋电器已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16,431,925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盛洋电器	是	16,431,925	否	否	2020/5/13	2023/5/19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20.95	7.15	融资

2.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用于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盛洋电器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盛洋电器	78,432,598	34.15	15,000,000	31,431,925	40.08	13.68	0	0	0	0

公司控股股东盛洋电器本次股权质押的目的是为其融资提供质押担保。盛洋电器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范围,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

后续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0-040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谢军先生在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15%,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谢军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预计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 5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375%,不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25%。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监事、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谢军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 2020 年 5 月 14 日,谢军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75%。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谢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000	0.1500%	IPO 前取得:2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谢军	50,000	0.0375%	2020/5/12 ~ 2020/5/14	集中竞价交易	17.84-17.99	895,740	已完成	150,000	0.1125%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5/15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0-020
债券代码:110045 债券简称:海澜转债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以在 2020 年 5 月 18 日 15:00 前将需要了解与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邮箱,公司将在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的情况,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通过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9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顾东升先生,董事、财务总监钱亚萍女士,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许庆华先生将参加此次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15:3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在线参与公司 2019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2、投资者可以在 2020 年 5 月 18 日 15:00 前将需要了解与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邮箱,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公司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许庆华、卞晓霞、薛丹青

联系电话:0510-86121071

传真:0510-86126877

邮箱:600398@hla.com.cn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23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无偿划转部分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鹅股份”)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以下简称“山东省供销社”)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山东省供销社将其持有的公司 2,700 万股股票无偿划转至其全资子公司山东供销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供销投资公司”)事项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权划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收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山东省供销社通知,山东省供销社下发了《关于无偿划转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通知》(鲁供资运字[2020]3 号),并与山东供销投资公司签署了《关于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山东省供销社将其持有的天鹅股份 2,7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8.93%)无偿划转至其全资子公司山东供销投资公司。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无偿划转部分股权暨权益变动提示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4)。

二、股份过户情况

2020 年 5 月 13 日,山东省供销社与山东供销投资公司完成了股份的过户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划转前后山东省供销社与山东供销投资公司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过户前		本次过户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山东省供销社	56,814,540	60.87%	29,814,540	31.94%
山东供销投资公司	0	0.00%	27,000,000	28.93%
合计	56,814,540	60.87%	56,814,540	60.87%

山东供销投资公司为山东省供销社全资子公司,本次股权划转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完成后,山东省供销社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981.45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94%;通过山东供销投资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93%,山东省供销社合计持有天鹅股份 5,681.454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0.87%,仍为天鹅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59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锡娟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付明仲、独立董事苏中一、独立董事谢炳福、董事陆潇波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促进收购泰凌医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凌国际”)100%股份交易的顺利实施,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辰生物”)增资,为其支付交易对价提供部分资金来源。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52,300 万元向康辰生物进行增资,其中人民币 4,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 48,3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康辰生物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为促进收购泰凌国际 100%股份交易的顺利实施,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康辰生物提供借款,为其支付交易对价提供部分资金来源。

同意公司根据收购的交易进程,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向康辰生物提供 38,000 万元借款,借款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借款期限暂定 1 年,在借款期限届满前,康辰生物可以根据其实际情况提前偿还借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一级全资子公司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提高收购泰凌国际 100%股份交易的交易效率,康辰生物拟指定其全资子公司康辰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辰”)收购泰凌国际 100%的股份。

为促进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同意康辰生物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向上海康辰增资人民币 89,9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康辰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90,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